附件4

关于XXXX公司拟开展小微企业及社会源类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试点的初审意见

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XXXX公司的申请，对照《淮北市小微企业及社会源类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试点工作实施意见》《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审查和许可指南》要求，经我局初审，该公司提交的申请材料，客观、真实。我局初步同意其开展试点，请予以审查。

XX生态环境分局

XX年XX月XX日